

2021 年自行监测方案

单位名称： 山西中联煤业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 2021 年 3 月



目录

一、排污单位概况.....	1
(一) 排污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1
(二) 生产工艺简述.....	1
(三) 污染物产生、治理和排放情况.....	2
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开展情况简介.....	4
(一) 监测方案编制依据.....	4
(二) 监测手段和开展方式.....	4
(三) 自动监测情况.....	4
三、监测内容.....	4
(一) 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测.....	4
(二) 水污染排放监测.....	5
(三) 厂界噪声监测.....	6
(四) 土壤环境质量监测.....	6
(五) 排污单位周边环境质量影响监测.....	6
四、自行监测质量控制.....	7
(一) 手工监测质量控制.....	7
(二) 自动监测质量控制.....	8
我单位排污口未设置在线自动监测设备。.....	8
五、执行标准.....	8

一、排污单位概况

（一）排污单位基本情况介绍

1、基本情况

山西中联煤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1 月，位于山西省朔州怀仁市云中镇南窑村西。公司占地面积 36547.583m²，员工共计 80 余人，行业类别为铁路货物运输。企业主要建设内容有：铁路专用线、煤炭输送系统（带式输送机）及配套公用工程等，年可发运煤炭 200 万吨。

2、环保手续履行情况

山西中联煤业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5 月 26 日取得朔州市环境保护局“关于《山西中联煤业有限公司建设铁路专用线新建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朔环函[2006]32 号）；于 2012 年 12 月 13 日取得了怀仁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山西中联煤业有限公司煤炭输送系统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怀环函[2012]426 号）。公司于 2014 年 3 月 13 日取得《怀仁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山西中联煤业有限公司煤炭输送系统工程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意见》；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取得《怀仁县环境保护局关于山西中联煤业有限公司燃煤锅炉烟气脱硫除尘升级改造环保验收意见的函》。

（二）生产工艺简述

工艺流程简述如下：

工程输送的煤炭主要来自柴沟煤矿，煤炭在产品仓汇集，经由带式输送机及转载点卸至环线铁路外侧储煤场后，采用转载机将煤炭装

入货车车厢后外运。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见图 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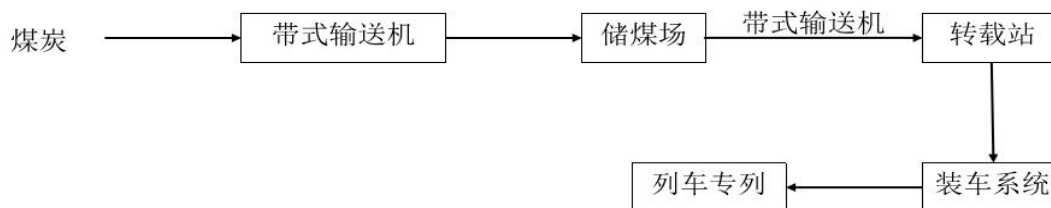


图1-1 本项目工艺流程图

（三）污染物产生、治理和排放情况

1、废气

有组织废气：企业原有燃煤锅炉已经拆除，原有锅炉废气排放口拆除。

无组织废气：主要污染源为煤炭堆存、装卸、运输粉尘等，污染物为颗粒物，分别通过采取挡风抑尘网（限期整改为全封闭储煤场），道路路面硬化，定期洒水抑尘；运输车辆限载、加盖篷布，定时清理路面、洒水抑尘；空地绿化等措施减少起尘量。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见表 1-1。

表 1-1 本项目废气污染源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污染源类型	排放口编号	污染源	主要污染物	治理措施
无组织废气	/	煤炭堆存、装卸	颗粒物	厂区东侧建有挡风抑尘网，道路路面硬化，定期洒水抑尘
		煤炭运输	颗粒物	运输车辆限载、加盖篷布，定时清理路面、洒水抑尘

2、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污染物为 COD_{Cr}、BOD₅、SS，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处理量为 1m³/h，处理后

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污染源主要为一体式污水处理设备水泵、装载机运输车辆、列车等。

本项目通过在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选用高隔振系数材料，并置于室内，利用建筑物隔声；合理安排调度时间，减少夜间装卸作业；运输车辆限速行驶，尽量减少鸣笛，列车进站时尽量做到不鸣笛等减小噪声对厂区人员及附近村庄村民的影响。

4、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运营过程中原有涉及的固体废物主要为锅炉炉渣、脱硫除尘装置脱硫渣，现锅炉及脱硫除尘装置拆已拆除，不涉及固体废物。

5、危险废物污染物产生、治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危险废物。

6、重金属污染物污染物产生、治理和排放情况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

7、变更情况

按照《怀仁市 2020-2021 年秋冬季大气污染综合治理攻坚行动方案》中“辖区内 10 蒸吨/小时及以下燃煤锅炉‘清零’任务”的要求，本项目厂区内供热燃煤锅炉及配套的脱硫除尘设施拆除，目前厂区内供热由 NERS-G60KD 超低温空气源热泵（8 台）提供。

二、排污单位自行监测开展情况简介

（一）监测方案编制依据

1、依据《朔州市 2020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我单位属非重点排污单位；依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我单位为简化管理单位。

2、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总则》（HJ942-2018），编制我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二）监测手段和开展方式

本公司自行监测污染物为厂界无组织废气及厂界噪声。自行监测手段为手工监测，开展方式为委托监测。

（三）自动监测情况

我公司自行监测手段为手工监测，未安装自动在线监测设备。

三、监测内容

（一）大气污染物排放监测

1、监测内容

我公司废气主要排放源、废气排放口数量、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3-1。

表 3-1 废气污染源手工监测内容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类型	污染源名称	排放口名称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样品个数
1	无组织	煤炭作业	/	煤炭作业场所上风向设 1 个参照点，下风向设 4 个	颗粒	每年一次，每次一天，	每次非连续采样至

废气	场所	监测点	物	一天4次	少4个
----	----	-----	---	------	-----

2、手工监测点位示意图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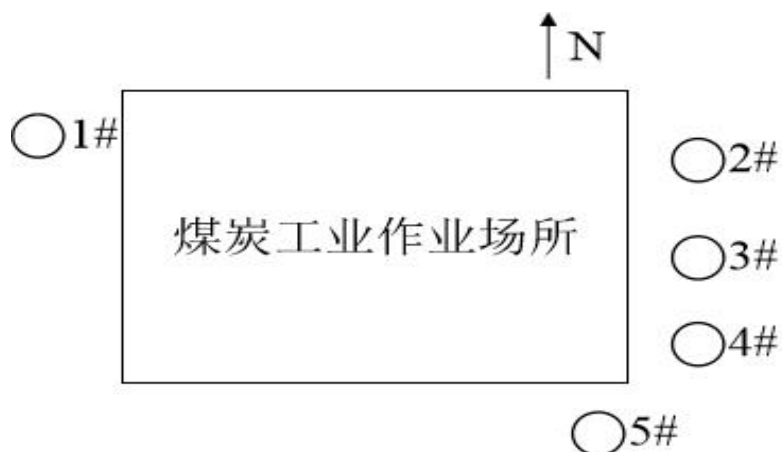


图 3-1 厂界无组织监测点位示意图

3、手工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

废气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情况一览表见表 3-2。

表 3-2 废气污染物手工监测方法及使用仪器一览表

序号	监测项目	采样方法及依据	样品保存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监测仪器设备名称和型号
1	无组织颗粒物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55-2000	滤膜完整，放置干燥器中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15432-1995	0.001 mg/m ³	综合大气采样器 KB-6120 型、万分之一天平

(二) 水污染排放监测

本项目不涉及生产废水；生活污水经地埋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处理量为 1m³/h，处理后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

(三) 厂界噪声监测

1、监测内容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见表3-3。

表 3-3 厂界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监测方法及依据	方法检出限	仪器设备名称和型号
1#厂界南侧	Leq (A)	每季度一次 (昼、夜各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5 dB(A)	HS6288E 型噪声分析仪
2#厂界东侧	Leq (A)				
3#厂界北侧	Leq (A)				
4#厂界西侧	Leq (A)				

2、监测点位示意图

本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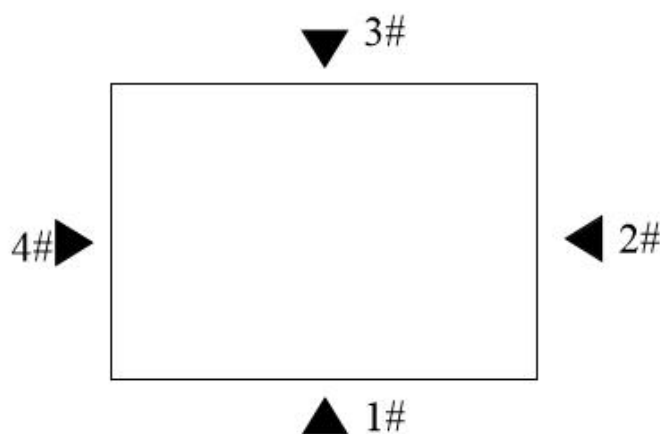


图 3-2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四) 土壤环境质量监测

企业不属于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因此不开展土壤环境质量监测。

(五) 排污单位周边环境质量监测

根据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及其批复，未要求对企业周边环境质

量进行监测，因此不开展周边环境自行监测。

四、自行监测质量控制

（一）手工监测质量控制

1、监测机构和人员要求：接收委托的监测机构必须持有山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环境监测业务能力认定证书，监测机构的技术人员必须通过山西省环保厅的环境监测技术人员能力认定。

2、监测分析方法要求：采用国家标准方法、行业标准方法或国家生态环境部推荐方法。

3、仪器要求：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质检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按规范定期校准。

4、废气监测要求：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397-2007）、《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373-2007）和《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等相关标准及规范的要求进行，按规范要求每次监测增加空白样、平行样、加标回收或质控样等质控措施。

5、水质监测分析要求：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处理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 91.1-2019）（2020年3月24日开始实施）、《地下水环境监测技术规范》（HJ/T164-2004）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HJ/T373-2007）等相关标准及规范的要求进行，按规范要求每次监测增加空白样、平行样、加标回收或质控样等质控措施。

6、噪声监测要求：布点、测量、气象条件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要求进行，声级计在测量前、后必须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

7、记录报告要求：现场监测和实验室分析原始记录应详细、准确、不得随意涂改。监测数据和报告经“三校”“三审”。

（二）自动监测质量控制

我单位排污口未设置在线自动监测设备。

五、执行标准

各类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见表 5-1。

表 5-1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源类型	序号	污染源名称	标准名称	监测项目	标准限值	标准来源
无组织废气	1	厂界	《煤炭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0426—2006）	颗粒物	1.0mg/m ³	环评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1	厂界 1#点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2	厂界 2#点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3	厂界 3#点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4	厂界 4#点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昼间	60dB（A）	
				夜间	50dB（A）	